

# 大连海事大学法学院 2019 年法律硕士研究生复试 工作实施细则

复试工作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保证生源质量的基础环节。为促进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，维护公平，深化硕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，完善创新人才的科学选拔机制，根据《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18〕5 号）、《大连海事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结合法学院具体情况，制定本细则。

## 一、管理机构及其职责

1. 成立由院长牵头、纪检监察负责人参加的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（具体构成见表 1），负责按照教育部、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有关招生政策、规定、办法，以及本单位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实施细则，组织和领导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，对复试结果负责。

表 1 法律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构成

组长：初北平、徐燕

副组长：赵刚、韩立新、蒋跃川

成员：初北平、徐燕、赵刚、韩立新、蒋跃川、于杰、丁祖山

2. 法学院法律硕士将成立多个复试小组，负责具体实施外语口语听力测试和综合面试，对考生成绩负责。

复试期间，学院成立由学院团委书记任组长的考生服务小

组，负责复试期间的考生服务、咨询解答等工作。

## 二、复试日程安排

学校的总体复试日常安排见《大连海事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附表 2. 法学院的具体日常安排如下：

### 复试日程安排

时间		内容	地点
3 月 29 日	8:30-11:30	同等学力考生报到。	研究生招生办 (综合楼 726)
	13:30-16:30	同等学力考生加试。	报到时通知
3 月 30 日	8:00-11:30	全体复试考生报到。	法学楼 201
	14:30-16:30	全体复试考生专业课笔试。	法学楼一楼公告 栏
3 月 31 日		全体复试考生进行外语口语、听力及综合面试。	报到时通知
4 月 2 日	11:00 左右	公示复试成绩及拟录取结果。	法学楼一楼公告 栏
	14:00 左右	分批向调剂生发送“待录取通知”。	调剂网
4 月 3 日	10:00 前	调剂考生登陆“调剂网”点击接受“待录取通知”。	调剂网
4 月 8 日-4 月 30 日		后续调剂工作。	

注：第一批调剂考生和第一志愿考生同时复试。

## 三、报到时携带的材料

1. 应届本科毕业生（含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、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）：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学籍管理部门开出的在籍证明（附表 1）、大学本科学习期间成绩单（加盖公章）。

大连海事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不需提交在籍证明。

往届本科毕业生（指毕业证书标注时间在 2018 年 10 月底前）：  
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大学本科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（如取得）原件及复印件、大学本科学习期间成绩单（加盖公章）。

同等学力考生：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大学专科毕业证（或本科结业证）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 考生本人单位所在地或大连市的二级甲等（县区级）以上医院合格体检表（附表 2）。

大连海事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可不提交。

3. 政治审查表（附表 3）。

大连海事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可不提交。

4. 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以及科研、学术及其他获奖证明材料。

5. 应届本科毕业国防生：所在部队审批表复印件和保留入学资格两年的个人书面申请。

6. 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或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学信网下载）。

7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：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#### **四、综合面试内容、程序及要求**

##### **（一）综合面试内容**

满分 115 分，其中专业知识测试占 60 分，实践能力测试占 30 分。  
外语听力 20 分与口语 5 分。

专业知识测试，由民法学和刑法学的基础理论知识题共同组成试题库，每位考生从中抽选 1 题作答；

实践能力测试由民法学和刑法学案例分析题共同组成试题库，每位考生从中抽选 1 题作答。

复试成绩合格标准，由法律硕士教育中心根据大连海事大学研究生院公布的《大连海事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确定。

## **(二) 综合面试程序**

综合面试分多个小组进行，每个面试小组由成员 5 人和秘书 1 人组成。

每一个面试小组由法学院法律硕士教育中心指定一名组长。各小组的面试工作由组长负责组织。

考生参加综合面试的顺序以事先抽签的方式确定。

面试的科目顺序依次为：专业知识测试、实践能力测试、外语听力与口语测试。

在面试工作开始前，应由面试小组的秘书开启录音和录像设备，在面试小组组长检查确认录音和录像设备均正常工作后，面试工作方可进行。

面试过程中，秘书应按规定做好详细记录；面试小组成员应在综合面试打分表和综合面试记录单上签字。

每一位考生参加面试的具体程序为：

1. 由秘书指定考生在专业知识测试题题库和实践能力测试题题库

库中各抽取 1 道试题；

2. 考生阅读试题并做答题前的准备，时间为 5 分钟；

3. 组长告知考生宣读试题类别及序号，并令考生答题；

4. 考生答题；

5. 考生答题后，面试小组成员可以追加提问，由考生当场作答；

6. 专业知识测试和实践能力测试结束后，由面试小组对考生进行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；

7. 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结束后，由秘书询问考生是否国防生等事项，询问完毕后，考生将抽取的试题题签交还给秘书，考生离场；

8. 面试小组成员对该考生的各面试科目进行打分。

9. 综合面试的其他事项要求：

(1) 考生在复试小组中的面试顺序依照抽签确定；

(2) 考生在各专业复试小组通过抽题签的方式进行综合面试；

(3) 复试小组必须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（包括提出的问题，考生回答的情况等）进行现场记录，并与面试成绩详细记录在《综合面试记录表》中，交学院转研究生院保管，以备查核；

(4) 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
(5) 面试区包括候考区、考试区、考生服务区，考生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；开考前需将通讯工具交给候考区负责老师保管，考中物品应放置在候考区。

(6) 已考完的考生不得回到面试区，家长等非考生应在陪考场所等候。

(7) 每个复试小组由小组秘书负责维护考场秩序。

## 五、外语听力和口语考核内容、程序及要求

满分 25 分，其中听力 20 分，口语 5 分；由综合面试小组老师在面试时当场测试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宋老师

电话：0411-84723265。

邮箱：jyc@dlmu.edu.cn

## 七、注意事项

1. 考生在复试前必须认真复核报考时填写的学历信息是否与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（从学信网下载）的学历信息一致。如发现不一致，须出具相应证明材料，并向学校研招办提出更改申请；否则，无法录取。如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按考生提供虚假信息处理，取消其复试资格。

2. 非定向研究生为无固定工作、无固定工资收入，且人事档案在入学前转入大连海事大学的研究生，其他研究生均为定向生。

3. 录取通知书将邮寄至网报时考生填写的“通信地址”。

法学院

2019 年 3 月 22 日

附表 1

# 证 明

大连海事大学：

兹证明\_\_\_\_\_（姓名），\_\_\_\_\_（性别），  
\_\_\_\_\_（学号），系\_\_\_\_\_（学  
校、院）2015 级\_\_\_\_\_专业应届本  
科毕业生，拟定于 2019 年 7 月毕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（学校、院）盖章：

2019 年 月 日

附表 2：报考攻读大连海事大学硕士学位研究生体格检查表

考生编号：

学科（专业）/类别（领域名称）：

体检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别		出生	年 月 日	婚否		照 片
文化程度		民族		职业				
籍贯	省 市（县）			现通讯地	址			
原毕业学校 或工作单位								医院骑缝章
既往病史								
（以上由考生本人如实填写）								
五官科	眼	裸眼	右	矫正	右	矫正度数：		医师意见 （签字） 1、眼科  2、耳鼻 喉科  3、口腔科
		视力	左	视力	左	矫正度数：		
		其他 眼病				辨色力		
	耳	听力	右 公尺		耳疾			
			左 公尺					
	鼻	嗅觉				鼻及鼻 窦疾病		
	颜面部					咽喉		
口腔	唇 颚				门 齿			
其他								
外科	身 长	公分	体 重	公斤	皮 肤			
	淋 巴		甲状腺		脊 柱			
	四 肢							
	关 节				平 跖 足			
	其 他							
								医师意见 签 字



内科	血 压	毫 米 汞 柱		心 率	次/分		医 师 意 见 ( 签 字 )	
	发 育 及 营 养 状 况			口 吃				
	神 经 及 精 神							
	肺 及 呼 吸 道							
	心 脏 及 血 管							
	消 化 系 统	肝						
		脾						
其 他								
化 验 检 查 ( 要 附 化 验 单 据 )	血		肝 功		尿			
胸 部 放 射 线 检 查	医 师 签 字:							
其 他 检 查								
体 检 结 论	负 责 医 师 签 字: ( 盖 章 )							
体 检 医 院 意 见	体 检 医 院: ( 盖 章 )							
复 审 意 见	复 审 单 位 签 字: ( 盖 章 )							
备 注								

注：做常规体检即可，至少应包括肝功测试和透视。

### 附表 3：大连海事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政治审查表

报考学科（专业）/类别（领域）：

考生编号：

姓名		性别		政治面貌	
考生所在单位					
对考生受过奖励或处分和本人及亲属社会关系有无重大问题的说明：					
考生思想品德、道德修养、政治表现及工作表现的介绍（考生所在单位填写）：					
考生所在单位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					
年 月 日					